

保险集团偿付能力报告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二〇二五年

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法定代表人：	庄乾志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247980.8085 万元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00079
开业时间：	一九九六年八月
经营范围：	投资设立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国内及国外

报告联系人信息

报告联系人姓名：	王永强
办公室电话：	010-66576935
移动电话：	18500097600
电子信箱：	wangyq@chinare.com.cn

目 录

一、集团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声明	3
二、集团基本情况	4
三、外部机构独立意见	7
四、主要成员公司经营情况	8
五、偿付能力报表	15
六、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16
七、重大事项	18
八、风险管理能力	19
九、风险综合评级	22

一、集团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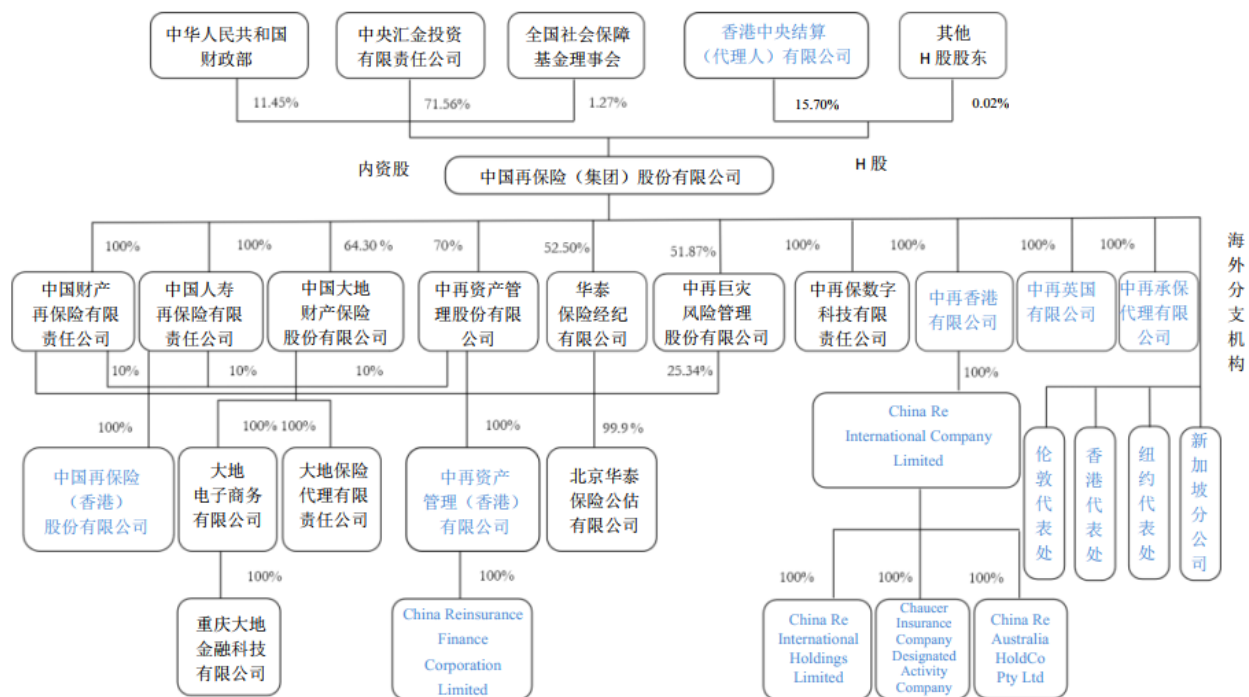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批准，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二、集团基本情况

(一) 中国再保股权结构和股东变动情况 (是□ 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再保各成员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如下:



注:
 1. China 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China Re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于海外控股多家业务经营公司。
 2. 该图反映的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架构情况。

(二) 集团各成员公司增减变动情况 (是□ 否■)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比例
子公司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148,225	1,148,225	-	100	100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817,000	817,000	-	100	100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71,908	971,908	-	64.30	64.30	-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	105,000	-	70	70	-
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625	2,625	-	52.5	52.5	-
中再 UK 公司	9,530 万英镑	9,530 万英镑	-	100	100	-
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	1,800 万英镑	1,800 万英镑	-	100	100	-
中再香港有限公司	70,000 万美元	70,000 万美元	-	100	100	-
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0,000	-	100	100	-
中再巨灾风险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326	14,326	-	51.87	51.87	-

(三) 非保险成员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董 事	成立 时间	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	持股 比例
1	中再巨灾风险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76 亿元	重庆	方京/曹顺明、方京、冯键、秦跃光、周俊华、姚智、梁永杰、王和、高伟	2018 年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7%
2	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 亿元	北京	吴淞/冯键、吴淞、王宏岩、赵小京、常春	2023 年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3	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12 亿元	宁波	孙淼鑫	2015 年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董事	成立时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比例
4	重庆大地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 亿元	重庆	杨文涛	2017 年	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5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6000 万港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BVI)	张轶、董巍	2017 年	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96.43%
6	中再香港有限公司	7 亿美元	香港	尹航、张轶	2018 年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7	China 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 美元	英国	尹航、刘颖	2018 年	中再香港有限公司	100%

(四) 集团公司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金融监管部门重大处罚情况 (有□ 无■)

处罚事项	处罚机构	情况描述	备注

三、外部机构独立意见

(一) 对保险集团年度偿付能力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说明

1. 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是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是■ 否□）
3. 出具保留审计意见的原因：

(二) 外部机构出具的其他独立意见

鉴证服务对象	提供服务的机构名称	出具的意见	日期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M. Best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21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A.M. Best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21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A.M. Best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21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M. Best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21
桥社爱尔兰保险公司	A.M. Best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21
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A.M. Best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21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P Global Ratings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17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S&P Global Ratings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17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S&P Global Ratings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17
桥社爱尔兰保险公司	S&P Global Ratings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17
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S&P Global Ratings	“A”评级，展望稳定	2025.11.17

四、主要成员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再保有 7 家直管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产险”）、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寿险”）、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大地保险”）、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产”）、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经纪”）、中再巨灾风险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巨灾”）和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数科”），其中中再巨灾和中再数科为非保险成员公司。除中再巨灾和中再数科外，另有 5 家非保险成员公司：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电商”）、重庆大地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大地金科”）、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中再香港有限公司（China R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 SPV”）和 China 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英国 SPV”¹）。

（一）中再产险

1.基本情况。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产险）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是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再保）旗下专业经营财产再保险业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114.82 亿元人民币，总部设在中国北京，在中国上海、深圳和马来西亚纳闽设有分公司，在上海临港设立再保险运营中心。受中国再保委托，管理桥社保险集团、中再新加坡分公司。

2.经营情况。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积极履行国家再保险职能，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充足的承保能力和专业化的再保险服务，向客户提供财产再保险、农业再保险、短期健康和意外伤害再保险、巨灾再保险、特殊风险再保险等多样化的保险产品，为客户量身定制全面风险解决方案，对接国内市场创新型再保险业务需求，提供条款设计及产品定价等再保险专业服务，在服务政府职能转变、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改善民生保障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3.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4,780,403.06
净利润（万元）	246,321.31

¹ 英国 SPV 下的桥社英国控股公司于海外控股多家不同类型的业务经营公司。

指标名称	本年度累计数
总资产（万元）	14,904,305.58
净资产（万元）	2,675,153.36
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7,271,94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5
净资产收益率	9.52%
总资产收益率	1.68%
投资收益率	4.41%
综合投资收益率	4.21%
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	203.30%
综合费用率	29.43%
综合赔付率	69.25%
综合成本率	98.68%

（二）中再寿险

1.基本情况。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国务院同意和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3年12月成立的中国境内唯一一家专门经营人寿再保险业务的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81.70亿元人民币，是中国再保全资持有的主营业务子公司。

2.经营情况。公司业务经营范围涵盖了包括人寿险、健康险、意外险在内的各类险种，通过提供合约再保险和临时再保险，以比例或非比例方式等再保险安排为客户转移和化解风险。公司对中国寿险再保险市场有着深刻的认知，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通过专业化的技术服务为客户分散风险。目前，公司基本实现与国内所有寿险公司都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赢得了良好的市场信誉。公司在境内市场及香港市场竞争地位稳固，作为首席再保险人订立的再保险合同数量占合同总数的比重稳居境内市场第一，境内市场整体保费规模排名保持第一，核心业务保持领先地位。

3.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5,865,710.43
净利润（万元）	232,931.25
总资产（万元）	31,902,242.78
净资产（万元）	2,473,973.27
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20,732,274.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5
净资产收益率	9.80%

指标名称	本年度累计数
总资产收益率	0.76%
投资收益率	3.86%
综合投资收益率	4.19%
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	179.28%
综合费用率*	26.24%
综合赔付率*	71.46%
综合成本率*	97.70%

* 此类指标为短险相关衡量指标，只引用短险数据计算得出。

（三）中国大地保险

1.基本情况。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10月在上海成立，是经国务院同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全国性财产保险公司，是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唯一的财险直保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51.16亿元人民币。

2.经营情况。公司全力推进“价值大地”新蓝图建设，深化改革创新，积极服务国家战略，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2025年，公司战略引领与改革创新不断深化，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3.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5,333,267.18
净利润（万元）	121,374.22
总资产（万元）	10,048,494.48
净资产（万元）	2,628,306.68
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5,096,71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0
净资产收益率	4.67%
总资产收益率	1.24%
投资收益率	3.66%
综合投资收益率	2.97%
综合费用率	26.85%
综合赔付率	72.86%
综合成本率	99.71%

（四）中再资产

1.基本情况。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2 月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 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2.经营情况。中再资产具备原银保监会认可的股票投资能力、无担保债券投资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不动产投资计划产品创新债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和衍生品运用管理能力等全部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投资管理能力。

3.主要经营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再资产总资产规模 74.63 亿元，净资产规模 47.58 亿元，自营投资资产 48.54 亿元，其中本级 28.46 亿元，香港子公司 20.08 亿元。

（五）华泰经纪

1.基本情况。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的合资企业，成立于 1993 年，是经人民银行批准的国内第一家全国性保险中介服务企业。于 1993 年 12 月成立，2001 年 9 月由保险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0.50 亿元人民币。

2.经营情况。公司业务经营范围涵盖了包括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办理投保手续；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代办检验、索赔；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向保险人索赔；安排国内分入、分出业务；安排国际分入、分出业务；代理境外保险公司、保赔协会从事检验、理赔和追偿等业务。公司定位于“系统资源整合商、专业服务集成商”，具有风险管理、保险方案设计和采购安排、保险理赔等全流程、全险种中介服务能力，发展成为集经纪、公估、海事、海旅、人身险和再保险经纪为一体的多元化、专业化、国际化的综合性保险中介企业。公司拥有 24 家分公司和 1 家子公司（北京华泰保险公估有限公司），形成了一张立足中心城市、辐射全国的服务网络，服务触角随着“一带一路”战略发展逐步向全球延伸。

3.主要经营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总资产为 6.16 亿元，负债为 5.43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0.73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0.73 亿元，少数股东权益为 1.1 万元。

（六）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于 2015 年 12 月注册成立。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资产 10.76 亿元，净资产 10.70 亿元。

2.经营情况。2025 年，大地电商坚持围绕“十四五”战略，按照既定规划，重点发展商城业务。坚守合规底线，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七）重庆大地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重庆大地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由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独资设立，于 2017 年 12 月注册成立。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重庆大地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1.78 亿元，净资产 11.45 亿元。

2. 经营情况。2025 年，大地金科坚持围绕“十四五”战略，按照既定规划，重点发展宠物相关业务，强化风险减量服务能力，持续推进宠物生态建设，进一步实现主业协同。坚守合规底线，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八）中再巨灾

1. 基本情况。中再巨灾风险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7 日，注册地为重庆市江北区庆云路 2 号国金中心 T6 写字楼 9 层 9-7、9-8、9-9。2025 年 8 月公司完成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变更为 2.76 亿元人民币。

2. 经营情况。中再巨灾的主营业务是着力开展专门针对巨灾风险的技术研发，进而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巨灾风险管理评价系统、巨灾模型和工具等，其中重点包括：建立和推广巨灾数据库、开发和推广巨灾模型、开发和推广巨灾保险创新产品、开发和推广巨灾信息系统、发布巨灾风险信息及进行风险动态监控分析和评价，向中国再保及其附属公司、地方政府、直保公司和企业集团提供巨灾风险管理技术咨询与服务及巨灾理赔分析等。

2018 年 5 月，“中国地震巨灾模型再•型 1.0”正式发布。2019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我国第一个经中国地震学会认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可商业应用的“中国地震巨灾模型 2.0”，此举将根本性改变我国长期依赖国外模型公司产品的历史，对系统性提升我国地震巨灾风险量化管理能力具有里程碑意义。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组织召开中再巨灾管理平台建设暨中国台风巨灾模型研发研讨会，会上正式推出了“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1.0”。2020 年 11 月 5 日，在第四届中国再保险巨灾风险与保险高峰论坛上，中国再保与中国地震局联合发布了由公司主导研发的“中国地震巨灾模型 3.0”，标志着我国首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地震巨灾模型已成熟并走向行业应用。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发布“中国地震巨灾模型 3.5”，是行业首个考虑地震滑坡次生灾害的巨灾模型。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京成功举办“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0”科技成果评价会，本次科技成果评价会的成功举办，标志着“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0”研发成果取得重大进展，模型满足推向市场使用条件。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国际再保险高峰论坛上举行了“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0”发布仪式，标志着我国首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台风巨灾模型已正式商业化应用。202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2”，实现台风洪涝影响区的全覆盖。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台风巨灾模型测试验证，发布“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3”，成功上线台风风眼实时台风损失评估系统。2022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4”，模型新增输配电设施、

海上风电设施风险评估分析支持，功能日趋成熟完善，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发布“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6”，创新研发了光伏设施台风易损性模型。2022年10月20日公司成功发布“中国洪涝巨灾模型 1.0”。2023年11月16日公司研发的“中国洪涝巨灾模型 1.5”成功通过专家评审。2024年10月23日公司发布“中国洪涝巨灾模型 2.0”商业化版本。2025年10月15日，公司发布“中国台风巨灾模型 2.7”。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发布“中国地震巨灾模型 3.7”。2025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中国洪涝巨灾模型 2.1”。

3.主要经营指标。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3.03亿元，净资产为2.66亿元，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为0.56亿元，净利润为0.05亿元。

(九) 中再数科

1.基本情况。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数科”或“公司”）成立于2023年10月10日，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骡马市大街18号楼12层1206，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

2.经营情况。为中国再保旗下各主体提供统一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统一信息系统建设与运营、统一数据共享平台和管理。一是负责信息系统和大数据平台建设，统一各主体相关技术标准和架构、开发管理规范和要求，提升整体开发管理质量，助力各主体降本增效。二是提供专业数据中心运行保障，企业私有云平台、大数据平台、容器平台、信创环境等基础资源的建设及运营，并构建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确保各主体业务安全可靠运营，有力支撑各主体数字化转型和创新发展。三是落地再保专业能力科技输出和再保数据资产价值输出，辅助集团各主体服务和产品创新，为其客户提供风险减量等多样服务，与客户共赢发展，奠定（再）保险业务模式转型的数字化基础。四是负责平台生态化建设，负责集团落实国家战略的数字化平台建设，积极融入社会治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巩固再保行业领军地位。

3. 主要经营指标。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4,590万元，净资产为20,771万元，2025年截至12月31日公司营业收入为7,707万元，净利润为429万元。

(十)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1.基本情况。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由中再资产（香港）独资设立，于2017年2月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BVI），为配合中国再保发债项目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子公司。

2.经营情况。2017年3月及6月，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已经完成15亿美元无担保高级债券发行工作。发债资金到账后，由中再资产（香港）承担资产配置及投资管理的任务。债券发行以来，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按照发行通函要求，在各规定日期完成付息工作。2022年3月债券到期，已完成全部还本付息工作。

(十一) 香港 SPV

2018 年 9 月 10 日，中国再保全资子公司——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在香港出资设立中再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 SPV”），股数为 1 股，股本为 1 美元。中国再保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与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 1 美元收购香港 SPV 全部股权，收购后香港 SPV 成为中国再保全资子公司。紧随收购完成后，中国再保进一步向香港 SPV 增资 349,999,999 美元，增资后香港 SPV 拥有 3.5 亿股，每股 1 美元，股本合计 3.5 亿美元。2023 年 12 月 13 日，中国再保完成向香港 SPV 增资 3.5 亿美元，香港 SPV 股本由 3.5 亿美元变更为 7 亿美元。香港 SPV 是中国再保为实施境外收购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持有英国 SPV 和桥社股权，不经营业务。

(十二) 英国 SPV

2018 年 9 月 12 日，香港 SPV 在英国出资设立 China 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英国 SPV”），股数为 1 股，股本为 1 美元。2018 年 12 月，香港 SPV 向英国 SPV 增资 319,999,999 美元，用于认购英国 SPV 新发行的股本 1 股。增资后，英国 SPV 拥有 2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股本合计 2 美元，股本溢价 319,999,998 美元，股本和股本溢价合计 3.2 亿美元。英国 SPV 是中国再保为实施境外收购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持有桥社股权，不经营业务。

五、偿付能力报表

项 目	期末数 (万元)	期初数 ² (万元)
实际资本	13,839,954	13,808,624
核心一级资本	11,194,091	11,278,184
核心二级资本	72,266	160,518
附属一级资本	2,122,876	1,920,776
附属二级资本	450,721	449,145
最低资本	7,359,103	7,107,674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7,386,803	7,134,428
母公司最低资本	3,071,249	3,001,857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6,011,575	5,856,374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0	0
证券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0	0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0	0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最低资本	1,696,021	1,723,803
集团层面可量化的特有风险最低资本	0	0
风险传染最低资本	0	0
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行业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客户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风险分散效应	0	0
风险分散效应的资本要求减少	0	0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7,701	-26,754
附加资本	0	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7,586,805	7,884,86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3.1%	160.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6,480,851	6,700,95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88.1%	194.3%

² 期末数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数据，期初数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数据。

六、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报告期内	
			变动额	变动率
实际资本	13,839,954	13,808,624	31,330	0.2%
核心一级资本	11,194,091	11,278,184	-84,093	-0.8%
核心二级资本	72,266	160,518	-88,253	-55.0%
附属一级资本	2,122,876	1,920,776	202,100	10.5%
附属二级资本	450,721	449,145	1,576	0.4%
最低资本	7,359,103	7,107,674	251,429	3.5%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7,386,803	7,134,428	252,375	3.5%
母公司最低资本	3,071,249	3,001,857	69,393	2.3%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6,011,575	5,856,374	155,200	2.7%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0	0	0	0.0%
证券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0	0	0	0.0%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0	0	0	0.0%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最低资本	1,696,021	1,723,803	-27,782	-1.6%
集团层面可量化的特有风险最低资本	0	0	0	0.0%
风险传染最低资本	0	0	0	0.0%
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0	0.0%
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0	0.0%
行业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0	0.0%
客户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0	0	0	0.0%
风险分散效应	0	0	0	0.0%
风险分散效应的资本要求减少	0	0	0	0.0%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7,701	-26,754	-946	3.5%
附加资本	0	0	0	0.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7,586,805	7,884,865	-298,060	-3.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3.1%	160.9%	-7.8%	-4.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6,480,851	6,700,950	-220,099	-3.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88.1%	194.3%	-6.2%	-3.2%
-----------	--------	--------	-------	-------

2025 年期末数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二期规则”）及原银保监会批复的过渡期政策计量，期初数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二期规则”）及原银保监会批复的过渡期政策计量。

2025 年末实际资本较 2025 年中上升 3.13 亿元，其中核心一级资本下降 8.41 亿元，核心二级资本下降 8.83 亿元，附属一级资本上升 20.21 亿元，附属二级资本上升 0.16 亿元。

最低资本较 2025 年中上升 25.14 亿元，其中母公司最低资本（扣除母公司控股子公司最低资本）上升 9.75 亿元，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上升 15.52 亿元。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下降 29.81 亿元，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下降 22.01 亿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 7.8 个百分点，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 6.2 个百分点。

（二）风险综合评级变化

无。

（三）集团风险状况

详见“八、风险管理能力”。

七、重大事项

(一) 保险集团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有 无)

损失原因	投资类别	损失金额 (万元)	上季度末该投资认可价值 (万元)	备注

(二) 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合营企业的重大担保事项 (有 无)

被担保方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联方关系	担保 事项	担保 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United Kingdom Mutual Steam Ship Assurance Association Ltd	无	海事担保	保证	10,680 万元	根据案情进展
The Britannia Steam Ship Insurance Association Limited	无	海事担保	保证	4,500 万元	根据案情进展
The Swedish Club	无	海事担保	保证	4,500 万元	根据案情进展
Japan P&I Club	无	海事担保	保证	700 万美元	根据案情进展
The Swedish Club	无	海事担保	保证	4,200 万元	根据案情进展

(三) 集团成员公司出现财务危机或被其他监管机构接管事项 (有 无)

成员公司名称	原因	进展情况

八、风险管理能力

（一）偿付能力风险治理

中国再保已建立覆盖全方位的风险管理治理结构，形成董事会决策和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和评估，监事会监督，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各职能部门直接管理，风险管理部门全面统筹，内部审计部门有效监督，子公司承担主体责任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二）风险管理策略与实施

中国再保已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策略，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风险管理策略

（1）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

中国再保已建立自上而下由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风险限额三个部分组成的风险偏好体系，加强集团系统内部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和风险防范能力。通过制定风险偏好体系指标和设定动态管理流程，对执行情况实施监控，持续优化覆盖整个集团系统的风险偏好体系。

（2）风险识别、评估、监控的工具

中国再保综合运用压力测试、全面预算、资产负债管理、资本规划、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巨灾模型等各项工具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3）风险应对及危机管理策略

中国再保已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总体预案》，对应急管理做出基本规定。另制定《偿付能力风险应急管理办法》和《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暂行办法》，对偿付能力和流动性两项重要风险的应急管理做出规定。

（4）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

中国再保每年初完成上一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对集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和各专项风险的管理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改进建议。

（5）风险传染和传递的防范机制

中国再保已分别建立法人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信息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方面的风险防火墙，防范风险在集团内部传染和传递。具体内容可见“八（三）1.风险传染”。

(6) 风险管理的人力、财务、组织等资源配置

中国再保在集团层面建立风险管理部，明确作为风险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部门人员数量、能力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通过风险管理条线化管理，规范成员公司风险管理工作。

2. 风险偏好制度及目标

中国再保制定《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明确了风险偏好体系的框架内容、组织架构、职责分工、传导机制和定期管理机制，并每年对风险偏好进行评估和必要的更新。

中国再保持续加强专项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的日常管理及制度建设，明确了偿付能力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并每年评估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和合理性。

3. 风险管理工具

具体内容可见“八（二）1.（2）风险识别、评估、监控的工具”。

(三) 集团特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1. 风险传染

一是关联交易管理。中国再保通过印发《关于持续加强集团系统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内部交易管理工作的通知》以及工作建议、日常提示等，进一步加强对集团内部关联交易管理。各公司之间关联交易按照公允原则定价并依规定审批。二是风险隔离。修订《防范风险传染与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管理规定》，进一步完善风险隔离要求、加强关联交易及内部交易管理。在法人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信息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方面建立防火墙，各公司均单独设立资金管理账户，严格规范对外担保，自营业务与受托业务之间存在隔离。三是外包管理。制定《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包管理规定》，加强外包事项风险管控。科技外包强化机制、准入、监控评价及信息安全管理；审计外包由子公司委托集团公司，集团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履行受托职能。

2.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中国再保具有清晰的内部股权结构，持续简化控制层级。2025 年，中国再保关闭桥社 11 家休眠公司和纳闽承保代理子公司。中国再保各公司之间不存在交叉持股和认购集团内其他公司资本工具的情况。各公司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授权文件，职责权限划分明确，涉及集团内委托或协作事项的签署委托协议或合作协议。

3. 集中度风险

中国再保落实监管规定、股东单位要求，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建立健全集中度风险管理体系，形成董事会决策和承担最终责任、管理层组织实施，风险管理部统筹管理，相关职能部门

和子公司具体实施并密切配合的集中度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中国再保建立完善与业务规模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的集中度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管理制度、信息系统等，有效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集中度风险。2025年，中国再保根据《保险集团集中度风险监管指引》等要求，修订《集中度风险管理办法》。按季度开展集中度风险指标监测，并将监测结果报送金融监管总局；每半年组织集中度风险评估，按规定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管理层报告，年度风险评估情况报送金融监管总局。2025年，中国再保加强集中度风险管控，未出现重大集中度风险事件，未出现突破集中度风险限额的情况，集中度风险总体可控。截至2025年末，保险业务集中度风险方面，前五大客户保费占比21.02%，前五大境外承保保费区域占比12.78%。投资业务集中度风险方面，投资资产前五大行业合计占总资产规模比例为23.18%，单一资产及单一交易对手账面价值占总资产规模比例不高于5%。非保险业务集中度风险方面，持续监控单一交易对手单笔交易及累计风险敞口限额。表外业务集中度风险方面，持续开展表外业务分析与风险监测，对系统内相互担保及海事担保实施严格监测管理。

4. 非保险领域风险

中国再保各非保险子公司整体经营状况稳定，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及突破限额的情况，对集团合并和相关保险子公司的偿付能力无明显负面影响。一是综合评估确认各非保险子公司业务经营范围符合设立时的规划目标，未发生超越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擅自开展与主营业务关联不大的经营活动等情况。二是各实质经营业务的非保险子公司严格落实风险限额要求，明确单一交易对手风险敞口，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有效控制风险敞口。

（四）监管评估结果

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公司治理司关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SARMRA现场评估意见书》（金公司治理司函〔2025〕3号），中国再保2024年SARMRA评估得分为81.35分。其中，偿付能力风险治理12.62分，风险管理策略与实施11.81分，风险传染9.63分，组织结构不透明9.90分，集中度风险9.59分，非保险领域风险10.08分，其他风险7.88分，资本管理9.84分。

九、风险综合评级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未对中国再保评定风险综合评级类别，暂无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无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进措施。